債券部業務介紹

债券部 113年10月





簡報大綱



- •組織與職掌
- •我國債券市場現況
- •各項債券業務介紹
- •衍生性商品業務介紹



業務範圍

國際債券

受益證券

新台幣計價外國債

國際債券交易系統



債券部

固定收益證券戀

非公債公債金融債中央政府債券普通公司債地方政府債券轉(交)換公司債債券等殖成交系統

指數化商品

債券ETF

加掛ETF

主動式及多資產ETF

ETN

債券ETF鉅額詢價平台

新金融商品

店頭衍生性金融商品

掛牌式結構型商品

基金架構REITs

衍生性商品交易系統 (TADS)

店頭衍生性商品資訊儲 存庫(TR)

店頭衍生性商品成交確 認系統

新台幣利率交換提前了 結系統

註:含綠色債券、社會責任債券、可持續發展債券及可持續發展連結債券(SLB)等永續發展債券。

組織編制





公債組 曾婉禎副組長(6人)

- 中央政府債券
- 地方政府債券
- 債券ETF
- 指數投資證券(ETN)
- 債券指數
- 債券等殖成交系統
- 債券ETF鉅額詢價平台

公司債組 鄧淑芬組長(7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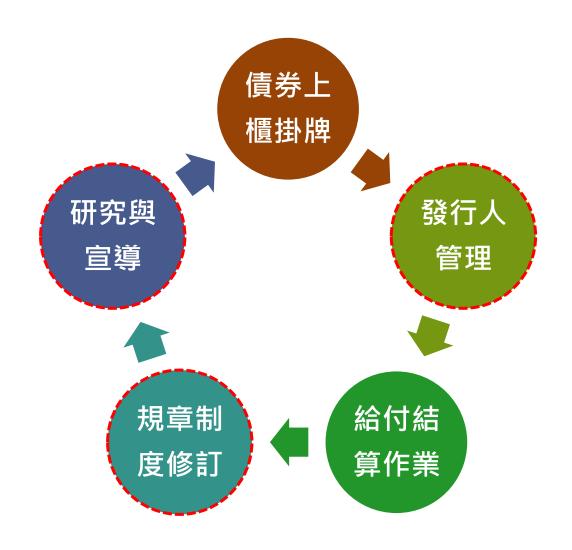
- 普通公司債
- 金融債券
- 新台幣計價外國債券
- 國際債券
- 永續發展債券
- 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
- 國際債券交易系統

新金融商品組 林雅雯副組長(6人)

- 基金架構REITs
- 轉(交)換公司債(CB)
- 店頭衍生性金融商品
- 衍生性商品交易系統(TADS)
- 店頭衍生性商品資訊儲存庫(TR)
- 店頭衍生性商品成交確認系統
- 新台幣利率交換提前了結系統
- 登錄外國債券

業務職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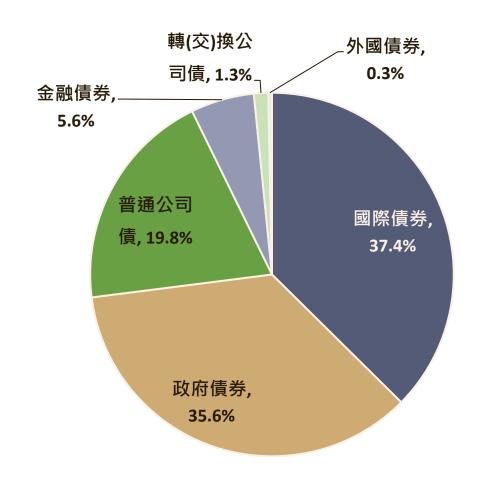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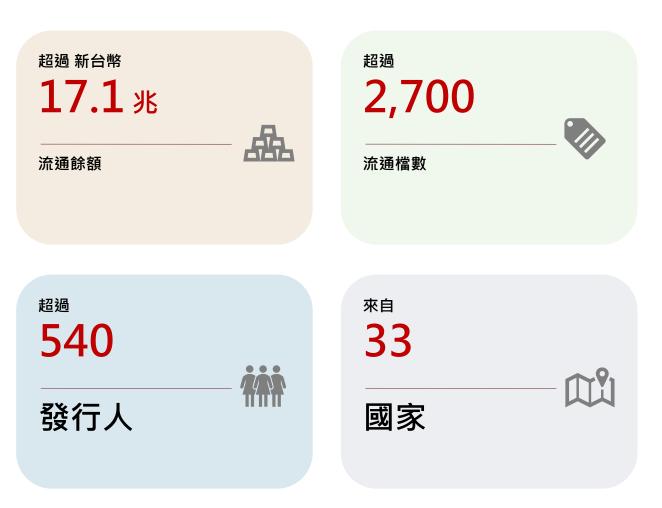


我國債券市場



市場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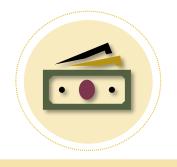




Source: TPEx, as of Sep. 2024

TPEx主要優勢





多元籌資工具

- 債券種類包括普債、 可轉債、國際債、外 國債、永續債等
- 提供專業或一般三板塊,選擇適合模式並鎖定投資人類別



制度接軌國際

- 與國際主要交易所制度同步,採用國際債券市場標準
- 適於雙掛牌或多邊 掛牌,備受國際級 發行人矚目



快速友善掛牌流程

- 發行審查流程快速透明,並提供電子化掛牌系統
- 專業板可於4天, 一般板可於5天, 完成掛牌



掛牌後持續服務

- 適時透過各種渠道 為發行人提供指導 和支持
- 適時舉辦國際研討 會,定期舉辦債券 市場宣導說明會

政府公債



- 中央登錄公債(簡稱公債)
 - 中央政府為支應重大建設及籌集建設資金,依據「中央政府建設公債及借款條例」發行。
 - 以<u>登記形式</u>發行之公債,由<u>中央銀行與清算銀行</u>電腦連線所建立之**「中央登錄債券清算交割系統」**,辦理 登記持有人資料,並發給債券存摺,屆還本付息日,亦透過此系統,直接將本息撥入持有人於清算銀行開 立之存款帳戶。
- 地方政府債券(簡稱地方債)
 - 直轄市或縣市政府依「公共債務法」、「地方制度法」及「債務基金收支管理及運用自治條例」與「債務基金公債發行及管理辦法」等相關規範、自治條例或自治規則等所發行之債券,以因應其財政資金需求。
 - 以登記形式發行之地方債,發行後經理銀行將承購之相關資料登載於證券集中保管機構。



- •中央公債發行人:財政部(國庫署承辦)
- •中央公債經理行:中央銀行(國庫局承辦)
- •參與公債標售之資格:限中央公債交易商(56家)
 - •壽險:6家(國泰、南山、新光、台灣、富邦及中國人壽)
 - 銀行:24家(含中華郵政)
 - 票券:8家
 - 證券:18家
- 保險機構:得委託中央公債交易商參與公債標售
- •中央公債登錄機構:中央登錄公債清算銀行(18家)



- 中央公債自80年11月起採競價標售制度
- 競標:複數標或單一標
 - 複數標:又稱英國標,按利率低者優先得標,依次滿足標售數量為止,得標者依所出標價交割
 - 單一標:又稱荷蘭標,得標規則與複數標相同,但得標者全部依最高得標利率(最低得標價格)交割
- 非競標:按申購數額比例分配數量,並按平均得標利率計算交割價金
- 中央公債自93年7月改採單一利率標(取消非競標)
- 自94年3月起改採電子連線投標



單一利率標案例

投標利率	投標數量	累計數量
1.50%		
1.51%	0	5 5 5
1.52%	0	5
1.53%	5	10
1.54%	0	10
1.55%	0	10
1.56%		
1.57%	0	
1.58%	0	
1.59%		20
1.60%	18	
1.61%	0	
1.62%	20	
1.63%	0	
1.64%		
1.65%		
1.66%		
1.67%	56	
1.68%	66	
1.69%	75	
1.70%	80	440
1.71%	100	
1.72%	105	
1.73%	110	
投標倍數		1.89

• 預定發行額:400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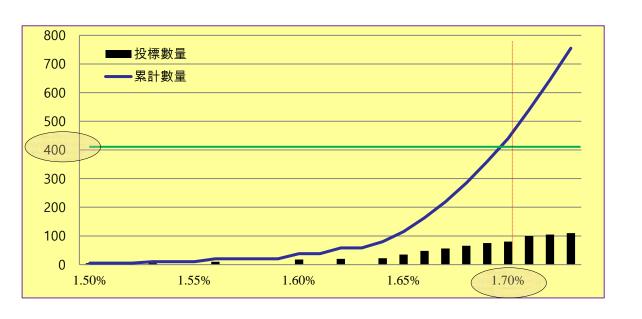
• 投標總額:755億元

• 投標倍數: 1.89 (755/400)

• 最低得標利率: 1.5000%

• 最高得標利率: 1.7000% 分配比率=(400-360)/80

• 票面利率: 1.625% (以0.125%為級距且不大於1.7%)



中央銀行受財政部委託標告10年期109年度甲類第6期中央政府建設公債開標結果

50 8

中央銀行新聞稿

109年6月8日發布

<網址:https://www.cbc.gov.tw> (109)新聞發布第097號

中央銀行受財政部委託,於109年6月8日標售10年期109年度甲類第6期中央政府建設公债,開標結果如次:

一、標售結果

(一) 發行日期: 109年6月11日 (二)到期日期: 119年6月11日

(三)公告發行額:新臺幣300億元。

(四)實際發行額:新臺幣300億元。

(五)票面利率:以百分之0.125為級距,依競標最高得標利率, 最接近日較低之數,年息百分之0.3750訂定。

(六)應繳價款:競標得標及代售部分均依最高得標利率計算。

(七)競標部分:

公告發行額:新臺幣299.980億元。

實際發行額:新臺幣299.980億元。

投標總額:新臺幣643.500億元:

得標總額:新臺幣299.980億元。

投標倍數: 2.15。

最低得標利率:年息百分之0.3900。

最高得櫄利率:年息百分之0.4770。

得標高低利率差:0.087個百分點。

得標加權平均利率:年息百分之0.4530。

(八)委託中華郵政公司代售部分:

公告發行額:新臺幣0.020億元。 實際發行額:新臺幣0.020億元。

二、本期公債最高得標利率為0.4770%,上次同年期(109年度甲3期增額公債109年4月17日發行)公債最高得標利率為0.5080%。

三、依得標行業別,本期公债與上次同年期公债比較情形:

	銀行業	證券業	票券業	保險業
本 期	49.50%	27.17%	10.00%	13.33%
上次同年期	57.17%	23.50%	10.66%	8.67%
増 減	- 7.67%	+3.67%	- 0.66%	+ 4.66%





- ·發行公告
 - 第一階段:每年年底公告次年發債計畫(各月發行年期、年度總額)
 - 第二階段:每季季底公告次季發債明細(發行日期、發行金額)
- · 發行程序
 - 標售公告:財政部原則於發行日前2週公告
 - 投標程序:原則於發行日前3個營業日投標、開標
 - 發行程序:得標者於發行日辦理款券交割
- ·掛牌程序
 - 上櫃公告:本中心依主管機關來函辦理上櫃公告



113年度公債發行計畫表

月份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種類	新發行	新發行	增額發行	增額發行	新發行	新發行
年期	2年期	10年期	5年期	10年期	30年期	10年期
	新發行 20年期		新發行 2年期(乙類)	新發行 5年期	新發行 10年期(乙類)	
	新發行 5年期					
月份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種類 年期	增額發行 5年期	增額發行 10年期	新發行 5年期 新發行 20年期	新發行 10年期	新發行 30年期 增額發行 5年期	增額發行 10年期

- 113年度各季公債發行明細之公告日期分別為:112年12月22日、113年3月22日、6月21日 及9月23日(遇假日提前1或2天公告)。
- 為配合國庫資金調度需要, 每季公債發行明細如有變動,將於該期公債標售日三週前公告。

普通公司債及金融債



• 普通公司債

係指企業為取得中長期營運資金,所發行用以表彰債權之有價證券,企業透過發行公司債,向投資人募集所需資金,並依發行辦法之約定,於一定期限按期支付利息及償還本金。

• 金融債券

- 係指銀行依銀行法相關規定,報經主管機關核准發行之債券。
- 商業銀行得發行金融債券,並得約定此種債券持有人之受償順序次於銀行其他債權人。
- 專業銀行以供給中期及長期信用為主要任務者,得發行金融債券,募得之資金,應全部用於其專業 之投資及中、長期放款。
- 外國銀行在臺分行亦可依「外國銀行在臺分行發行新臺幣金融債券辦法」發行金融債券。

普通公司債及金融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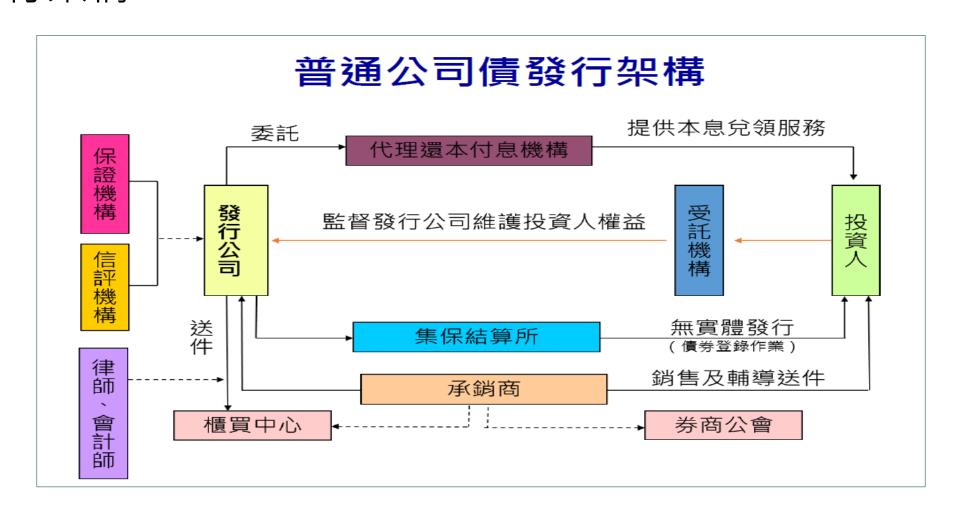
• **擔保情形:**分為有擔保及無擔保,有擔保包括銀行保證或抵押擔保,金融債券通常為無擔保債券。

• 票面利率:

- 固定利率:票面利率在存續期間皆固定不變
- ・浮動利率:票面利率以基礎利率加計連結之利率指標,每期次應計利息隨著利率指標之浮動而有所改變
- 零利率:債券存續期間內不支付利息,到期一次支付本金及隱含利息
- 發行年限:分為一年以上至數年不等或無到期日債券。
- **還本方式:**分為到期一次還本或分次還本。
- **計付息方式**: 計息方式有單利或複利, 付息方式則有每年付息一次或每季、每半年付息一次等多重設計。



•發行架構



國際債券



- •國際債券(International Bond)
 - 係指本國及外國發行人在我國發行,並向櫃買中心申請上櫃之外幣計價債券。
 - •人民幣計價發行者,另稱為寶島債券(Formosa Bond)。

國際債券分級管理制度



- 債券投資人分級管理 (2013.8.27)
 - 國際債券(寶島債券)市場採專業板與一般板兩類分級管理
 - 依投資人/銷售對象別設立不同監理尺度,改善金融監理效率及降低發行人發債成本

或

際

債

券

專業板(僅銷售予專業投資人)

一般板(非僅銷售予專業投資人)

結構型(僅銷售予高 資產客戶)(2021.6.18)

採低度監理

- ◆ 放寬發行人資格
- ◆ 簡化或免除申報程序
- ◆ 刪除債券信評要求

強化投資人保護

- ◆ 發行人範圍較為限縮
- ◆ 須經金管會申報生效
- ◆ 具債券信評要求

國際債券發行面其他相關規定



		專業板	一般板					
	外國發行人 (符合國際債券管理規 則第4-1條)	外國發行人 (含第一上市櫃及興櫃 公司)	本國發行人	外國發行人	本國發行人			
央行同意函	N/A	須取具中央銀行同意函*						
櫃買同意函	僅陸企發行人發行寶島		N/A	須取具櫃買同意函**	N/A			
申報生效	N/A		須取具申	報生效函				
櫃檯買賣	向櫃買中心申請國際債券櫃檯買賣							
信用評等	外國政府機關之債券或	或發行人信評應達BBB級以	以上,其餘無信評要求	信用評等達BBB級以上				
	得以中文或英文編製			應檢附中文之公開說明書				
公開說明書	得依國際金融市場慣例 編製	應符合外國發行人募集 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 則第50條之規定	同本國發行人發行新台 幣計價債券之公開說明 書編製規範	應符合外國發行人募集 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 則第50條之規定	同本國發行人發行新台 幣計價債券之公開說明 書編製規範			
受託人	N/A	須委託金融或信託事業機構擔任受託人						
準據法	N/A	中華民國法律,惟符合 特定情形者,得不適用 中華民國法律		中華民國法律,惟符合 特定情形者,得不適用	中華民國法律			

^{*}本國發行人所募資金以外幣保留或全部以換匯(SWAP)或換匯換利(CCS)交易方式兌換為新臺幣使用者,免取得央行同意函

^{**}依櫃買中心「外幣計價國際債券管理規則」第4條規定發行,或依外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辦理申報生效之普通公司債者,得免取得櫃買中心同意函。



永續發展債券市場發行概況

超過

5,/00億新台幣

流通在外餘額

超過

199檔



流通在外檔數

超過

53人

發行人

來自世界

10個



國家

WFE排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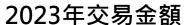
7名



2023年發行金額

WFE排名

2名



綠色金融推動績效及永續報告書獲國際肯定

獲獎肯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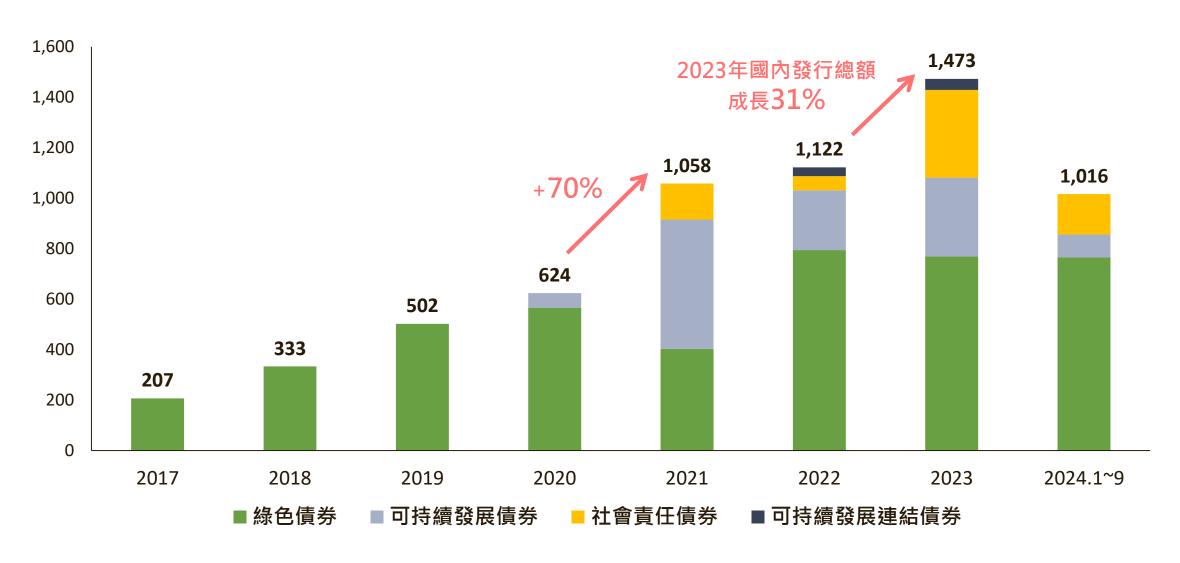
CBI「綠色債券交易所」獎

ASRA 2021:

- ・「亞洲最佳永續報告獎(公部門)」金獎
- · 「亞洲最佳利害關係人報告獎」金獎
- 「亞洲最佳永續報告獎(執行長的信)」銀獎



永續發展債券市場歷年發行金額



資料來源:櫃買中心(截至2024年9月底)

我國永續發展債券市場架構



櫃買永續發展債券專板

永續發展專項資金債券

2017

綠色債券

2020

可持續發展債券

2021

社會責任債券

2022

可持續發展連

結債券(SLB)

- 新種永續債商品架構
- ▼ 不限制資金用途
- 聚焦發行人整體永續目標

綠色債券(Green Bond)





綠色債券

Green Bond

係指將募集資金全數用於為新 增及/或現有合格綠色投資計 畫,提供部分/全額融資或再 融資的債務工具

資金用途



再生能源 及能源科技 發展



能源使用效 率提昇 及能源節約



溫室氣體 減量



污染防治 與控制



農林資源 保育



生物多樣性 保育



水資源節約、潔淨 或回收循環再利用



廢棄物回 收處理 或再利用



其他氣候變遷調適或 經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認可者



○ 投資事項不得涉及化石燃料發電項目

國際準則

國際資本市場協會(ICMA) Green Bond Principles, GBP

社會責任債券(Social Bond)





社會責任債券

Social Bond

係指將募集資金全數於新增及 /或現有合格社會效益投資計 畫,提供部分/全額融資或再 融資的債務工具

資金用途

可負擔的基礎生活設施

例:清潔飲用水、衛生設施、交通運輸及能源

基本服務需求

例:健康、教育和職業培訓、醫療保健、融資和金融服務

可負擔的住宅

創造就業及可以減輕或避免因社會經濟危機所導致失業的計畫

糧食安全及可持續糧食系統

社會經濟發展和權利保障

例:公平獲取資產、服務、資源和機會

國際準則 ICMA Social Bond Principles · SBP

可持續發展債券(Sustainability Bond)





可持續發展債券

Sustainability Bond

係指企業或銀行透過發行債券 的方式,將所募得資金同時用 於綠色及具有社會效益之投資 計畫或其相關放款的融資工具

資金用途

綠色債券、社會責任債券及可持續發展 債券資金用途範圍



國際準則

ICMA Sustainability Bond Guidelines · SBG



可持續發展連結債券(Sustainability-Linked Bond, SLB)

定義



可持續發展連結債券 SLB

Sustainability-Linked Bond

係指<u>債券本息支付條件</u>與

發行人可持續發展績效目標(SPT)

相連結之債券

特色

- 透過訂定KPI及SPT,確保發行人將永續發展目標納 入政策及執行中
- 債券本息支付條件依SPT達成與否而變動
- 無限制資金用途,資金運用有彈性

範例

發行人以<mark>溫室氣體減量</mark>作為指標 KPI

預計2025年底相較2018年底減少30% SP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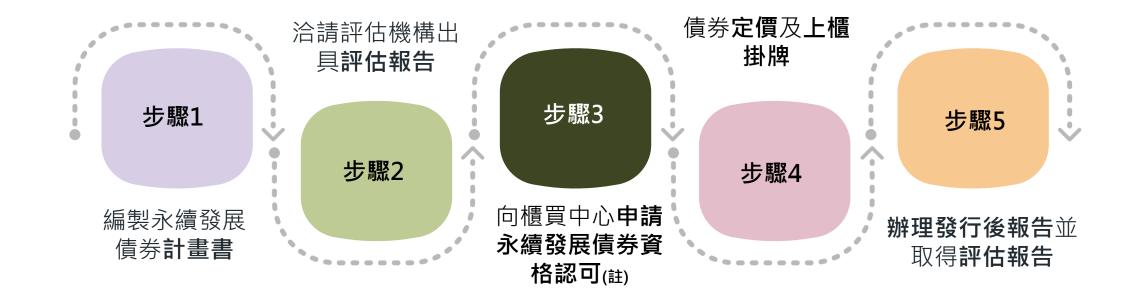
若未達成則票面利率增加一碼 債券本息支付條件

國際 準則 國際資本市場協會(ICMA)之可持續發展連結債券原則

(Sustainability-Linked Bond Principles · SLBP)



發行程序



櫃買中心提供預審服務

註:發行人取得資格認可後,應於六個月內申請櫃檯買賣。但有正當理由者,得再延長六個月。

步驟1、編製永續發展債券計畫書



應記載事項



1.發行人之整體永續發展策略概要資訊

發行人整體永續發展目標、策略或治理、 發行永續發展債券之緣由,其與發行人永續發展 目標具一致性之說明



4.投資計畫之評估與篩選流程

- 如何判斷符合之投資計畫(包含評估流程與 評估相關機制)
- 如何識別與管理與投資事項相關的社會及環 境風險的流程



2.選擇投資計畫項目所採用之標準

如參採ICMA之GBP、CBI之CBS、EU GBS、EU Taxonomy...我國「永續經濟活動認定參考指引」等



5.資金運用(管理)計畫

- 資金的追蹤與管理機制,如計入獨立帳戶、轉入獨立的投資組合或透過其他適當方式進行追蹤
- 閒置資金運用方式:如運用於具流動性短期 投資工具



3.投資計畫及環境效益評估

投資計畫事項、對應本中心之投資計畫類別、符合之資格條件或篩選標準、與其他市場分類標準的對應性(如(SDGs)、GBP...等)、(預期)環境效益及效益的評估方式與標準、融資與再融資的比率等



6.發行後報告之相關事項

- 說明債券發行後辦理資金運用報告之頻率與 發布時間,以及資金運用報告將包含的內容
- 應敘明發行後報告會取具外部評估報告之說明

計畫書參考範例:永續發展債券專網

步驟2、洽請評估機構出具評估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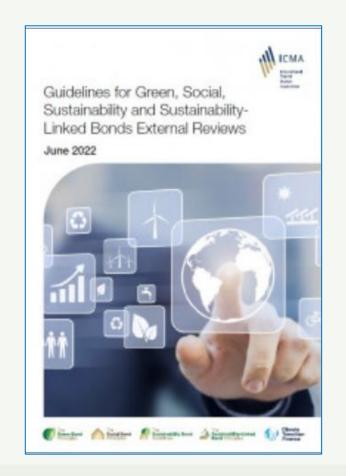




評估報告類型

ICMA提出之報告形式

- ✓ 第二方意見(Second Party Opinion)
- ✓ 驗證(Verification)
- ✓ 認證(Certification)
- ✓ 評級(Scoring/Rating)





評估機構類別

國際市場評估機構類型

- ✓ 環境評估或科學研究機構 (CICERO Shades of Green)
- ✓ ESG、永續發展顧問公司 (Sustainalytics、Vigeo Eiris)
- ✓ 會計師事務所(KPMG、 Deloitte、EY、PwC)
- ✓ 評等機構(S&P)

步驟2、洽請評估機構出具評估報告



目前國內發行人已發行永續發展債券之評估機構

國內評估機構	採用方法/報告類型	評估成本
Deloitte. Building a better working world PWC RPAGE	採用確信準則公報第一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執行 <mark>驗證</mark> 作業,主要 出具有限確信報告 。	約4週 (時程會視個案計畫書 內容之複雜度及所涉 範圍而有不同)
DNV·GL	採內部評估方法學出具 驗證報告 (目前該機 構在台灣僅對綠色投資計畫出具意見)	

◆ 發行人為政府機構,評估機構得為指定之**國內政府組織**。

步驟3、申請永續發展債券資格認可



申請書件

- 永續發展專項資金債券資格認可申請書及其附件:
 - ① 計畫書
 - ② 計畫書評估報告
 - ③ 評估機構之能力與經驗證明文件(由國內外評估機構出具計畫書之評估報告者適用)
 - ④ 其他必要文件:資格認可送件申請檢查表

審查期間

• 三個營業日內完成審查,函發資格認可文件

總額制

- 得於資格認可文件效期(六個月)內,申請資格認可文件有效期延 長六個月,以一次為限
- 就取得之發行總額一次或分次(Framework)申請櫃檯買賣

提供網路申請方式

• 得自行或委託承銷商透過電子系統向本中心提出申請

	附表四←		永續發展債券	資格	多認可	申請	書←	
	——— (國內政府機關申請永續發展專項資金債券資格認可適用)←							
	会立去:財團 (生人士	中華民國證券櫃楼買賣中心←					
			全行下列債券,擬向費中心申請永續	發展信	并蒸資格認 :	可,兹尔	农永續發展債券作業要點及者。	中心
E.I			之規定,茲檢具本申請表達同規定文				M. F. M. W. T. M. D. T.	
登 發	行人名稱↩							÷.
計	<u>審審</u> 名稱←		4					←.
發	行 <u>總額及幣別</u> ↩		€3					←:
1 1 ' '	請永續發展 <u>專項</u> 債券資格認可種		□綠色債券 □社會責任債券 □	可持約	責發展債券	ĘĪ.		÷
_	具計畫書評估報		□評估機構:				4	←.
1 1	機構或組織名稱		□國內政府組織:				↩	ľ
出,	具資金運用情形	評	□評估機構:				←	←:
	報告之機構或組	纖	□國內政府組織:				←	
名	¥ [←]		(預計委任之機構或組織名稱)↩					
			□投資計畫支出←				□投資計畫支出←	←.
	資金用途↩		□償還投資計畫之債務↔		資金用途	↩	□償還投資計畫之債務↔	
			□投資計畫之放款↩				□投資計畫之放款↩	
		1. 計畫內容:		社		1. 計畫	內容:	←.
綠		l		會				-
色			頁別(可複選):↩	效			(可複選):↩	
投		□再生能源及能源科技發展。□能源使用效率提昇及能源節約。□溫室氣體減量。	益			擅的基礎生活設施。←		
資			投			.服務需求。↩		
計			資			擔的住宅。↩		
畫	綠色類別↩		逐案物回收處理或再利用。← 夏林資源保育。←	計	社會效 益類別↩		:就業及可以滅輕或避免因社會 導致失業的計畫。↓	7經濟
内			E物多樣性保育。↓	耋	盆颊剂下		·安全及可持續糧食系統。↓	
容			E初夕依任怀月。\ 5染防治典控制。↓	ρġ			·延濟發展和權利保障。↓	
			人	容↩			经历状成化证机水平 .经本中心認可者, ←	
		用。←					←3	
			其他氣候變遷調適或經本中心認可					
		者	說明:。↩					
申:	請日期←		€3		慢機買賣日		4	←.
		-:	綠色債券、社會責任債券或可持續到 由國內外評估機構、發行人指定之E	長人	券 <u>計畫書</u> 。	←l +L-4+-4+	然人与满政府伍米从学品电上	Επ. υκτ. ←
H			田四八介 <u>纤佑</u> 襁褓、赀行入指足之』 金融市場慣例之評估報告。↩	当内政	附組織出另	<u>打查音</u>	行合水磺胺依债券作素安贴或	、國際
附1	件←	프 `	國內外評估機構符合本中心永續發		作業要點第	第 <u>三條第</u>	(六款之證明文件。(由國內外	评估
			機構出具 <u>計畫書之評估報告</u> 者適用) 其他必要證明文件或資料。↩	\leftarrow				
申:	請政府機關:←		大心の大便の人下头具件「					←.

計畫書名稱應可識別版本別例如:綠色債券計畫書(2024年1月)



步驟4、債券定價及上櫃掛牌(普通公司債)



註:發行人取得資格認可後於6個月內申請櫃檯買賣。

步驟5、辦理發行後報告並取得評估報告

報告期間

自發行日次一年度起至資金全部運用完畢次一年度前,每年辦理一次。

申報系統

公開資訊觀測站

2024年 發行日

2026年 資金運用完畢 2027年 最後一次年度報告 +評估報告

報告內容

債券簡介、投資項目清單及簡要說明、資金分配情形、閒置資金運用情況、環境效益。

評估報告

• 資金運用完畢後,資金運用情形應經評估機構或指定之國內政府組織出具評估報告。

資金運用報告參考範例:永續發展債券專網

33

永續發展債券中英文專板網站









鎮型情券額介與市場發展 2021/04 「我開發反綠色債券市場之機會與挑戰」專家座談會紀賈 -2021/02 2020/11 職類社會責任债券(EU SURE Social Bond)介紹 2020/10 推動可持續發展信券市場-落實永續發展的最佳實践 2020/07 可持續發展連結信券額介與案例 <u>--</u> 有限大関注資產換保證券之市場發展模況與案例額介 2020/06 社會責任债券與可持續發展债券之發展概况與可行性研究 2018/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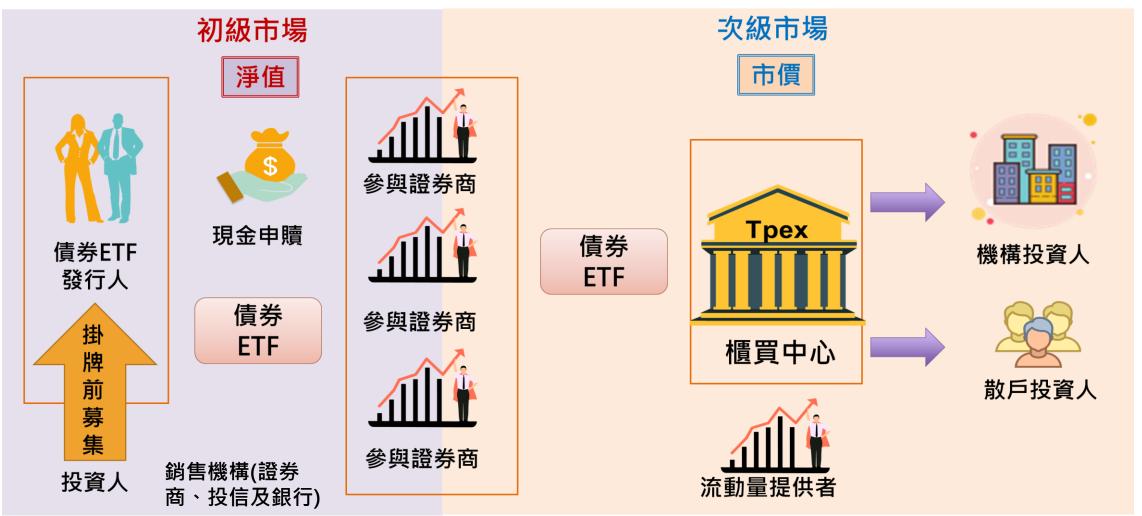
債券ETF



- 債券ETF(Exchange Traded Fund)
 - 是一種在證券市場掛牌交易,提供投資人參與追蹤債券標的指數表現的基金,「以股票方式交易,獲取債券標的指數報酬的基金」。
 - 投資人不用直接買進一籃子債券,而是透過持有表彰指數標的成份債券的 受益憑證來間接投資,讓投資人以少量資金即可參與債券指數表現。

債券ETF市場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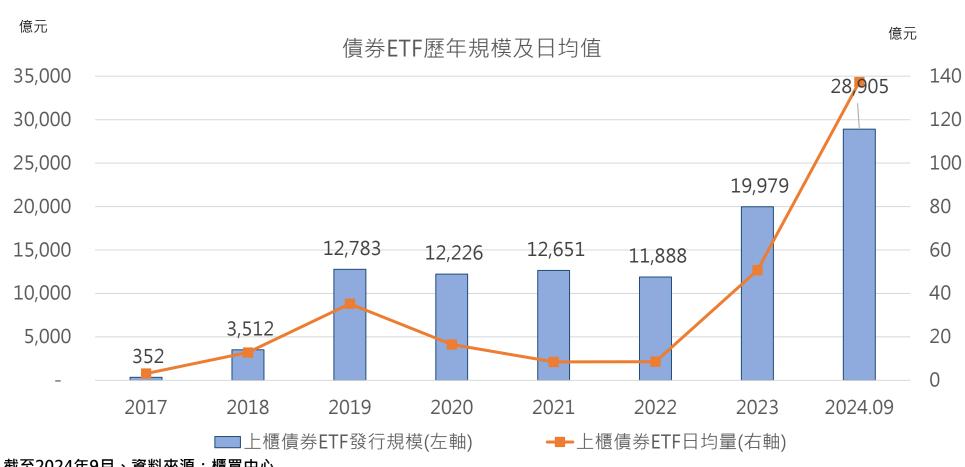




上櫃債券ETF概況



2024年9月底共計有86檔債券ETF上櫃掛牌,規模為新臺幣2兆8,905億元,為我國主要債券ETF發行與交易市場。



截至2024年9月、資料來源:櫃買中心

上櫃債券ETF商品類型





投資債券ETF的好處



投資成本低,免證券交易稅

債券ETF管理費與保管費較債券型基金低, 且費用會隨著基金規模增加而遞減



持有資產透明度高

標的指數須根據指數編製原則,進行篩選調整成分債券,相較於共同基金,ETF成分債券資產較為透明,可檢視其投資組合與資產配置狀況

流動性高

債券ETF可在次級市場交易時間內以 市價買賣,投資人亦可透過初級市場 申贖機制以淨值申購或買回



降低資產管理成本

ETF被動追蹤指數,由指數編制規則鎖定投資標的信評,當債券發行人評等被調降時,即時移除投資組合,可減少檢視個別債券信用風險之成本

分散投資風險,穩定債息收入

投資債券ETF等同於投資不同類型的債券。可分散投資風險,符合投資人股債平衡配置投資需要





操作靈活,主題多元

ETF可依投資目標,彈性布局在不同 投資債券標的

上櫃債券ETF概況



我國債券ETF發行規模 亞洲排名第一

台灣債券ETF市場全球排名

排名	證券交易所名稱	債券ETF規模(億美元)
1	紐約證券交易所	8,618.13
2	那斯達克證券交易所	7,683.11
3	倫敦證券交易所	2,478.50
4	德意志證券交易所	1,163.51
5	芝加哥期權交易所(BZX)	1,143.92
6	櫃買中心	911.85
7	多倫多證券交易所	770.44
8	巴黎泛歐交易所	465.63
9	瑞士證券交易所	356.36
10	韓國證券交易所	244.72

台灣債券ETF市場亞太地區排名

排名	證券交易所名稱	債券ETF規模(億美元)
1	櫃買中心	911.85
2	韓國證券交易所	244.72
3	澳洲證券交易所	159.81
4	印度國家證券交易所	98.99
5	東京證券交易所	98.58

店頭衍生性金融商品



定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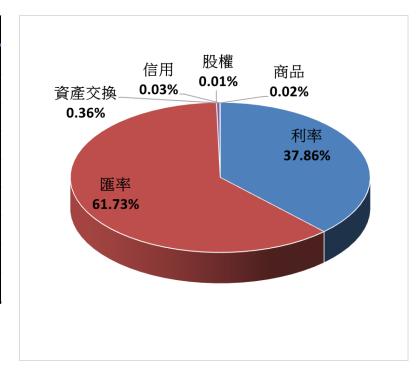
- 指依國內外櫃檯買賣市場之規則或實務,其價值由利率、匯率、股權、指數、商品、信用事件 或其他利益及其組合等所衍生之交易契約及結構型商品。
- 契約包括:遠期契約、選擇權契約、交換契約、差價契約、契約之組合、結構型商品。

• 流通餘額(不含結構型商品)

	銀行業	證券業	票券業	保險業	期貨業	合計
利率	36,197,264	1,051,039	-	8,873	-	37,257,176
滙率	47,584,881	43,999	6,877	13,117,977	155	60,753,889
股權	2,958	9,712	-	-	-	12,670
資產交換	74,617	246,323	29,859	-	-	350,799
商品	15,722	-	-	-	-	15,722
信用	26,652	354	-	-	-	27,006
其他	-	-	-	-	-	-
合計	83,902,094	1,351,427	36,736	13,126,850	155	98,417,262
百分比	85.25%	1.37%	0.04%	13.34%	0.00%	100.00%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資料來源:本中心店頭衍生性商品資訊儲存庫(TR)2024年8月31日



店頭衍生性金融商品



• 境內結構型商品定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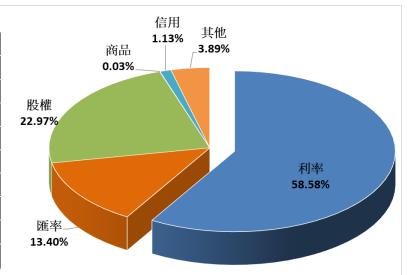
- 指國內銀行或證券商以交易相對人身分與客戶承作之結合固定收益商品或黃金與衍生性金融商品 之組合式交易契約。

• 境外結構型商品定義

- 指於中華民國境外發行,以固定收益商品結合連結股權、利率、匯率、指數、商品、信用事件或 其他利益等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複合式商品,且以債券方式發行者。

• 流通餘額

	境內結構型商品				境外結構型商品			合計	
	銀行業	證券業	保險業	期貨業	信託業	證券業	保險業	信託業	口前
利率	567,295	66,820	-	-	1,119	10,247	-	66,319	711,800
滙率	158,334	-	-	-	-	-	-	4,494	162,828
股權	16,693	25,630	-	-	3,440	82,888	5,005	145,477	279,133
商品	378	-	-	-	-	-	-	31	409
信用	-	13,207	-	-	-	-	-	497	13,704
其他	126	-	-	-	-	1,350	20	45,729	47,225
合計	742,826	105,657	-	-	4,559	94,485	5,025	262,547	1,215,099
百分比	61.13%	8.70%	0.00%	0.00%	0.38%	7.78%	0.41%	21.61%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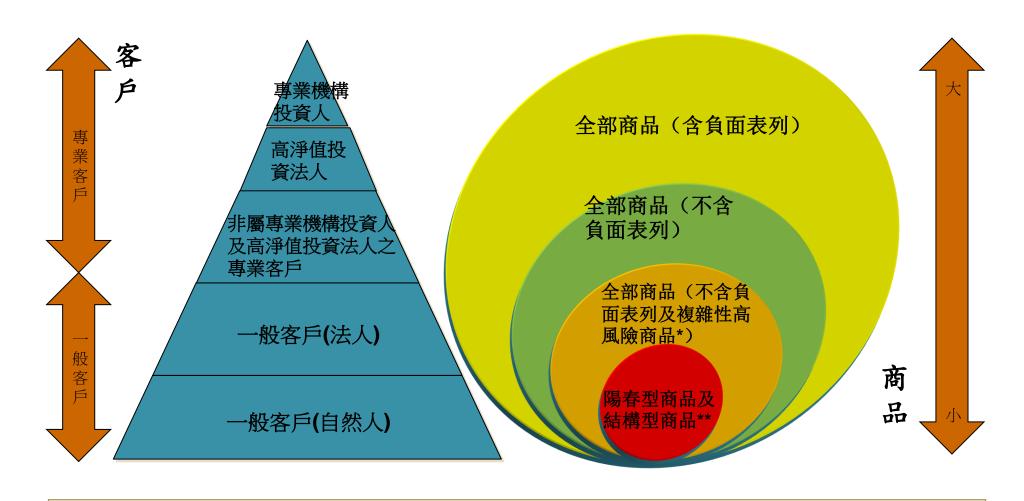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資料來源:本中心店頭衍生性商品資訊儲存庫(TR)2024年8月31日

投資人分級管理制度





- * 所稱複雜性高風險商品,係指具有<u>結算或比價期數超過三期</u>,且隱含<mark>賣出選擇權特性</mark>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但不包括結構型商品、 交換契約、多筆交易一次簽約且客戶可隨時就其中特定筆數解約之陽春型選擇權或遠期外匯。
- ** <u>陽春型遠期外匯、買入陽春型匯率選擇權、買入台股股權選擇權、買入資產交換選擇權、保本型結構型商品、連結黃金選擇權之</u> 不保本型結構型商品及連結股權或指數股票型基金之不保本型結構型商品。

店頭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儲存庫(TR) Taipei Exchange



店頭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儲存庫系統背景說明

- 98年9月於匹茲堡會議決議,店頭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均須申報至交易資訊儲存庫(Trade Reposi tory, TR) •
- 100年3月奉主管機關指示建置TR系統,並於101年4月1日上線。

TR系統對主管機關的監理效益

- 主管機關可掌握整體市場及個別金融機構之交易與部位。
- 提供主管機關各金融機構的曝險及損益變化,並按月提供預警資訊。
- 特定事件或特定金融機構發生信用事件時,主管機關可即時掌握國內金融機構對該事件或對該機 構之曝險情形,如:提供TRF契約到期日落點分析、匯率損失點分析、客戶屬性分析及客戶損失 評估。
- 提供主管機關即時客訴資訊。

TR系統概況

- TR系統可申報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達46種,包含利率類、匯率類、權益證券類、商品類、信用類 、轉換公司債類以及結構型商品。
- TR系統簽約機構共計133家,包含本國銀行、外國銀行在臺分行、票券金融公司、證券公司、保 險公司及槓桿交易商。

TR系統交易傳送CCP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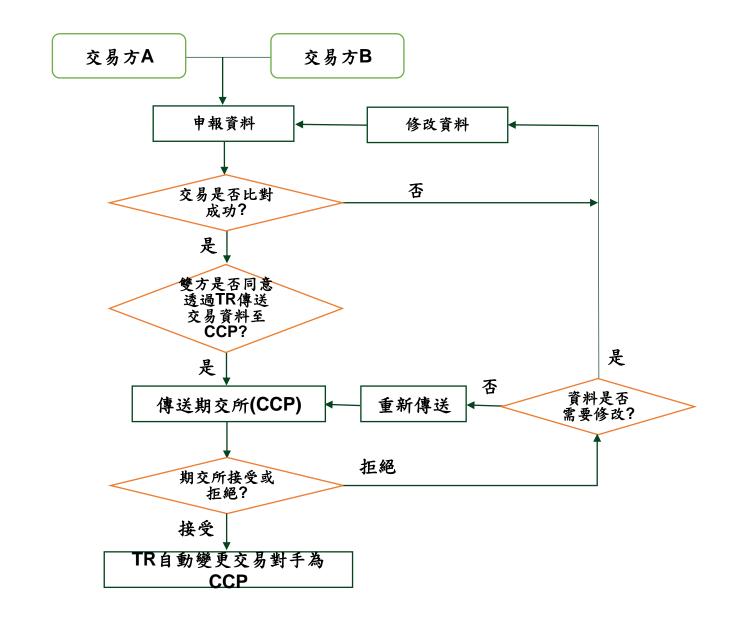
• TR系統提供交易傳送 (提交) CCP服務簡介

背景	配合期交所建立店頭衍生性金融商品集中結算(CCP)機制,為降低金融機構作業成本,協助金融機構參與CCP,本中心提供TR資料傳送CCP之服務,為期交所指定之《交易契約提交平臺》。
作業流程	 ① 交易雙方透過TR申報交易資料,經系統比對成功,以及確認交易雙方同意透過本中心TR將交易資訊傳送至期交所CCP,本中心即將交易資料傳送予期交所辦理集中結算。 ② 期交所回覆交易之結算狀態予TR,交易雙方可透過TR確認及掌握交易之結算結果。 ③ 經期交所回覆結算狀態為接受之交易,TR系統將自動變更交易雙方原申報之交易對手為結算機構。

TR系統交易傳送CCP服務

證券權權買賣申心 Taipei Exchange

• 作業流程



TR系統交易傳送CCP服務



效益

1) 不需轉換作業環境

與TR使用相同系統,不需切換或重新適應不同作業環境。

2 可辦理回溯結算

歷史餘額部位可透過TR傳送CCP,辦理回溯結算(Backloading)。

- 一站式作業
 - ①一站式完成TR申報及傳送CCP兩項作業。
 - ②亦可搭配成交確認系統功能一併作業。

4 網頁式作業平台

不限於單一主機,各電腦均可透過網路連線至TR網頁辦理作業。

- 5 系統安全性高
 - ①使用者均使用電子憑證及個人帳密登入。
- ②本中心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監管。

費用低廉合理

金融機構每筆以150元為上限。 (現行每筆以75元計收。)



簡報結束歡加入



